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黃冠傑
電話：06-2991111分機7878
電子信箱：huangkc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三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1404856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485603A00_ATTCH1.pdf、048560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偏遠地區學校校長、教師久任獎金發給相關疑義問
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3月25日臺教國署人字
第114600044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私立昭明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第一幼兒園、臺
南市立小康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二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三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四
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五幼兒園、臺南市立第六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麻豆幼兒園、臺
南市立學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六甲幼兒園、臺南市立將軍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新市
幼兒園、臺南市立仁德幼兒園、臺南市立歸仁幼兒園、臺南市立關廟幼兒園除
外)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

